



十五世紀中西航海事業的比較

作者：夏玉泉



2022年3月23日

目錄

1. 前言.....	1
2. 中、西的初步接觸.....	1
3. 歐洲航海事業的背景.....	2
4. 中、西航海活動不同之處.....	4
5. 中、西航海事業結果不同的原因.....	7
6. 結論.....	12

1. 前言

十五世紀，中、西不約而同地從事了航海活動，1405年中國的鄭和（1371-1433）率領規模龐大的船隊出海探險，歷時廿七載，前後共七次之多；1415年葡萄牙亨利王子（Prince Henry，1394-1460）參加了攻克北非城市休達（Ceuta）的戰役後，決心從事航海事業，引發後來迪亞士（Bartolomeu Dias，1450-1500）、哥倫布（Cristoforo Colombo，1451-1506）及達伽馬（Vasco da Gama，1469-1524）等一連串的海外探索航行，引發了歷史有名的「地理大發現」。然而中國的航海事業在鄭和之後便停止下來，西方卻繼續發展，殖民主義從歐洲擴至美洲、非洲及東南亞等地。本文將分析十五世紀中、西航海事業結果不同的原因，並比較當時兩地的航海活動之不同。

2. 中、西的初步接觸

人類生活在世上，不能獨處而居，必須與他人或別個族群交往。個人之間的接觸，乃基於社交能獲得滿足感所致；而族群或國與國之間的接觸，很多時是由於經濟利益所激發，並且彼此的衝突，往往也因利益問題而產生。

東亞及歐洲是世界上兩大古文明的發源地，從史冊的記載，早在二千年前，東西已經開始接觸。當時在東方，中國漢朝（202 BC-220）的絲綢經西亞諸國輸往歐洲的羅馬帝國，而羅馬帝國的玻璃及刺繡地毯則是中國人喜愛的商品。「絲綢之路」因而出現。其後不獨陸路貿易規模益加發展，海路貿易也活躍起來，中國在唐（618-907）、宋（960-1279）時期，沿海城市廣州、明州、泉州及福州更因是海外航線的起點而成繁榮城市。

有了海外接觸，理應對發展航行事業特別重視，然而當時東西方都沒有對發展新海外航線特別關注。到十五世紀末，歐洲開始有一種

海外探險的風尚，彼此競爭開發亞洲的貿易據點，因此紛紛希望發現新航道。首先發展航海事業的國家是在依比利亞地區，葡萄牙率先展開，西班牙隨後而上；接著其它歐洲國家如荷蘭、英、法等國也不甘示弱，爭相仿效。造成十六世紀歐洲成為地理大發現的時代。

東方的中國，在明朝（1368-1644）政府主政下，在十五世紀初也曾進行過一段時期的航行探險活動。明成祖朱棣（1360-1424）曾派遣內廷太監鄭和多次遠赴海外，所到之處包括印度西岸、東南亞及南亞等國、亞拉伯半島及非洲東岸。從 1405 年至 1433 年鄭和一共下西洋七次，但自鄭和之後中國的航海事業卻裹足不前。反觀同時期歐洲各國的航海事業卻如日中天，雖然彼此獲得在位君主的支持。基此，有必要比較一下兩者的不同。這裡將從目的、規模及結果比較中、西在十五世紀航海事業的差異，並分析中國其後在航海事業落後於西方的原因。

3. 歐洲航海事業的背景

希臘裔美籍歷史學家斯塔夫裡阿諾斯（L. S. Stavrianos，1913-2004）在他的著作《全球通史》（A Global History: From Prehistory to the 21st Century）中指出，中世紀後期歐洲大陸經歷著一場空前的、徹底的變革，使西歐人的生活各方面幾乎都發生深遠的變化，向海外大規模擴張就是這種新動力的表現。因此發展航海事業成為她們的天職。他還分析了當時西歐變革的六大因素：

1. 基督教的擴張主義。歐洲人普遍的宗教信仰是基督教，這宗教浸透了普濟主義、改變異端信仰的熱情和好戰精神。基督教自始至終都強調四海一家，宣稱自己是世界宗教。而且，為了使異端和不信教的人皈依基督教，基督教會總是毫不猶豫地使用武力。最顯著的是十一世紀末基督教為抵抗穆斯林的挑戰而發動約 200 年的十字軍東征。

2. 新的思潮出現。中世紀晚期，新的思潮隨著「文藝復興運動」

而席捲整個歐洲。這種新思潮的特徵是尊重人類的尊嚴和創造力，致使個人主義和現實主義對宗教主義作無情的挑戰。該時期的人們著重發揮自己與生俱來的潛力，尤其是思考能力。由於這種思潮的推動，有利於航海事業的天文學及地理學的知識不斷發展。

3. 經濟的發展。除了在十四世紀受蒙古人入侵及黑死病的肆虐外，中世紀後期，西歐的經濟一直保持相當穩定的增長。人口及農業增長是當時經濟增長的表現，而人口的增長和農業的發展相應地又促進了商業和城市的發展。貿易成為經濟的主要產業，不僅歐洲內部需要貿易，而且歐洲和外部世界之間也需要貿易。因此經濟的增長是促使西歐向海外擴張的一項重要因素。

4. 技術的發達。中世紀後期的歐洲在機械自動化方面有極大的發展，水車、風車獨輪小車、紡車和運河閘門等非人力推動的發明都是在這時期出現。而且自動化技術應用在造船、航海設備、航海術和海軍裝備方面，再配合航海術的進步及引進中國的羅盤，對推動航海事業大有幫助。

5. 商業技術的革新。經營商業的新技術出現，對歐洲的海外擴張有其重要性。1494年一部專論複式簿記的著作產生，這種記賬方法使歐洲商人在任何時候都能確定商業經營的財務狀況，並進一步激發他們更努力地工作、更具貨幣觀念；而且硬幣及貨幣的廣泛使用與銀行和信用票據的出現，使金融商業活動有驚人的發展。合股企業出現在伊比利亞地區是加速這些國家推動擴張的動力，因為這些新組織是經濟動員和經濟滲透的最有效的工具。

6. 民族君主國的崛起。中世紀後期強大的民族君主政體發展的政治趨勢，使與上述五股力量結合成一體，並指向外部世界，從而大大促進了西歐的擴張。十三世紀以後，英、法等民族國家君主的權力，多半來自新興商人階級的支持，隨著民族君主的力量日漸增強、國家機構

逐漸完備，君主們在動員人力物力以從事海外冒險事業方面，藉此對商人階級的一種回報。最先伊比利亞人的海外冒險事業，就是由西班牙和葡萄牙王室鼓勵和資助的結果。

4. 中、西航海活動不同之處

斯塔夫裡阿諾斯認為十五世紀後期歐洲發展航海事業的原因是擴張的手段，這解釋亦頗合理。對比當時中國的航海事業，雖然起步較歐洲早，但最後卻停頓下來，使日後的航海事業落後於她們，其原因將於稍後利用斯塔夫裡阿諾斯上述框架作分析，現在先行比較十五世紀中、西航海事業不同之處。

目的的不同。誠然，十五世紀歐洲航海事業是受到宗教、思想、經濟、科技、政治等因素推動所形成，而這些因素背後的目的是擴張，藉此尋找生存空間。1492年哥倫布接受西班牙女王伊莎貝拉一世（Isabel I la Católica，1451-1504）的資助率領探險隊企圖發現和獲取海外的島嶼和大陸，當他們抵達巴哈馬群島的一個小島時，哥倫布以為已經到了亞洲，還想繼續找尋日本的蹤影。可想而知當時哥倫布的目的是要發現一條通往東方的航道，與當時各國的航海家一樣，冀以武力拓展海外據點。

史冊記載，鄭和下西洋之目的是要追尋明成祖在奪取政權前皇帝朱允炆(1377-卒年不可考)的下落。雖然是否屬實不得而知，但很確定的是這並非鄭和下西洋的唯一原因。據《明史》記載鄭和每次航行所需的人員和裝備數量不一，但大體維持在人數 2 萬以上，艦船 100 至 200 艘。以第一次下西洋的艦隊為例，共有各型艦船 208 艘，其中有大型寶船 62 艘。共有官兵 27800 餘人。如此龐大艦隊，豈止尋人那麼簡單？因此有指鄭和航海的另一目的是宣揚國威。

其次，中國在宋（960-1279）、元（1271-1368）時國內貿易蓬勃，交易金額巨大，然而中國自古以來使用的是金屬貨幣，卻由於製造

貨幣的「銅」長期短缺，需要向外取得錢幣。因此鄭和的第三個目的，是發展海外貿易。當然鄭和這目的跟西歐當時的海航事業之目的不同，後者是以武力，迫逼或侵佔別國作為貿易的夥伴；而鄭和是用和平方式，發展對等貿易，是貫徹漢（202BC-220）、唐以來藉對外貿易從事與別國經濟和文化的交流。從每次帶去大量金銀珠寶，瓷器，茶葉，絲綢等高檔品，足可證明這一點。

規模的不同。當時中、西航海規模有非常顯著的差異，如前所述，鄭和之艦隊每次的船隻都有 100 至 200 艘，人員在 2 萬名以上。除此之外，船隻的體積亦相當龐大，著名穆斯林旅行家伊本·拔圖塔（ibn Baṭūṭah, 1304-1369）曾對這一時期的中國艦隊作了如下描述：每艘船寬 150 呎，長 370 呎，最大的寬 180 呎，長 444 呎；並築有四層甲板，及供人使用的船艙和公用房間，有些船艙還設有盥洗室和其他生活上的便利設備。

反觀西歐的探險船隊便十分遜色。哥倫布 1492 年首次航行時，船隊只有 3 艘帆船和 90 名船員，旗艦「聖馬利亞號」，重 130 噸，長約 35 米，甲板長 18 米，有 3 根桅桿，並備有角帆；第二艘是「平塔號」，重 90 噸，船體長度只有旗艦長度的一半。第三艘「尼娜號」，重約 60 噸左右，結果發現美洲大陸。1498 年哥倫布組織了第三次遠航，這次好不容易才湊上 6 艘船及 300 人，其中有 30 名婦女，這是首批獲准前往西印度群島的歐洲婦女。

再看 1487 年葡萄牙國王若昂二世（João II de Portugal, 1455-1495）任命航海家迪亞士帶領一支探險隊從里斯本出發，沿非洲大陸海岸航行，尋找一條繞過非洲大陸到達印度的貿易航線，這次行程的船隊只有由 3 艘載重數十噸的中小型船隻組成，結果發現從好望角到達印度的航道。

1497 年達·伽馬由葡萄牙資助的遠征隊，從里斯本前往非洲和印

度航行，他們只駕駛了 4 艘船隻啟程，最終成功到達東非及橫渡印度洋。1519 年西班牙派遣的麥哲倫探險隊，從大西洋穿越美洲到達太平洋，完成環球航行之創舉，也只有五艘均為 100 噸的帆船所組成。

從以上史實可知，十五世紀西方多次重要的海外探險活動，每次所用的船隻都不多於 10 般，人數只有百計，跟鄭和的船隊規模，可謂「大巫見小巫」了！

結果的不同。哥倫布發現美洲新大陸後，各國競相爭奪美洲上的地區成為殖民地。西班牙據有尤卡坦、巴拿馬地峽、加勒比、哥倫比亞，及墨西哥等區；葡萄牙則據亞馬遜流域及巴西高原。其後葡萄牙轉移方向，把擴張據點移往非洲及亞洲地區，其後西班牙在亞洲與葡萄牙出現了紛爭。這樣的結果跟各國當初之構想如出一轍，反映了西歐發展航海事業目的之清晰。至於荷蘭、英國及法國的海外擴張活動，遲至十七世紀才能實現。

鄭和七次下西洋，經過了 36 個國家，克服了種種困難，用中國人獨有的人格魅力征服西洋各國，創造長期穩定的國際關係，將中華文明傳播到西洋各國。他在海外曾建立如下功績：一、用德威震懾錫蘭國王亞烈苦奈兒，令出爾反爾的亞烈苦奈兒衷心地降服於中國；二、在馬六甲平定海盜陳祖義，開闢了中國與馬六甲的貿易通道；三、在爪哇用和平方式解決西爪哇和東爪哇的一場內戰，強化了與爪哇的貿易關係；四、幫助蘇門答刺平息國內叛亂，生擒叛亂的始作俑者蘇幹刺。這樣完成了鄭和下西洋的其中一個目的——宣揚國威。

除此以外，鄭和還從海外帶來了龍涎香以及胡椒之類的香料，蘇木，香樟，翡翠，瑪瑙，檀木，黃梨，海貨，榴蓮，寶刀及各種奇珍異獸，這也達成了鄭和下西洋的另一目的——拓展貿易。

重要的是，鄭和在海外的這些行動完全沒有過份使用武力，而是利用中國人仁、德、忠、信的觀念去讓他們順服。我們沒有看到中國

在該等地區駐兵及殖民，便是最好明證。相反，同時期的西歐國家，到達一個地區以後，均以武力進行開發及在該地實行殖民。這就是中、西方不同之處。

5. 中、西航海事業結果不同的原因

鄭和下西洋的時間，較哥倫布發現新大陸早 87 年，較迪亞士發現好望角早 83 年，較麥哲倫到達菲律賓早 116 年。但最後中國的航海事業停頓不前，鄭和以後即無人繼承。反之，歐洲的航海事業卻蒸蒸日上，繼西班牙及葡萄牙的衰落，荷蘭、英國、法國及德國等接棒而來，好不熱鬧，最終被她們後來居上。有人認為這是由於後來明朝實行「鎖國政策」所致。然而一個國家的政策制度，不會無緣無故在短時間內作相反方向改變，必然有一內在原因在作祟，其實這原因不難看出，是傳統中國屬於一個內向且封閉型的國家。

自漢以來中國與海外存在密切的貿易夥伴關係，現代貿易理論認為兩國間貿易之結果，雙方都能夠獲得利益。然而傳統中國政府對貿易的看法是「對外夷的恩惠」，因為古代中國是一個自給自足的經濟體，無須從外間取得所需。我們看乾隆（1711-1799）對英國專使馬甘尼（G. Macartney，1737-1806）來華要求開放兩國貿易所作的反應可見一斑：「天朝物產豐盈，無所不有，原不藉外夷貨物以通有無；特因天朝所產茶葉、磁器、絲斤為西洋各國及爾國必須之物，是以加恩體恤，在澳門開設洋行，俾得日用有資，並沾餘潤。」

古代中國是一個內向及封閉型的國家，是解釋十五世紀中西航海事業結果差異的重要因素，然而中國何以成為這型態的國家？這裡根據上述斯塔夫裡阿諾斯六大框架並以反證的方法加以分析。

宗教因素。傳統上中國並沒有一種全民信奉的宗教，但是儒家思想在古代中國有著如宗教般的思想指導作用。儒家的信徒——士人——

是一個人文宗教的宣教師，他們常不會忘記自己是半個和尚，或是雙料和尚，而不僅是一個有知識的讀書人（錢穆）。在這個意義上，儒家實在是中國人的共同宗教。

不同於西方的基督教，儒家思想完全沒有擴張主義色彩。儒家聖經之一《禮記·大學》中有「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的修己治國思想與倫理政治觀，它指人要先從整頓個人修養開始，然後把自己的家庭妥善經營，才可以治理國家，最終目標是平定天下。重要的是儒家所指的「天下平」，是安撫天下黎民百姓，使他們能夠豐衣足食、安居樂業，而不是用武力平定天下。

儒家思想長期植根在中國社會，乃由於自漢朝以來選拔人才都依據儒家思想之標準進行考核，無論是漢之察舉、制舉及隋朝（581-618）以後的科舉考試，儒家思想都有著舉足輕重的作用，因此社會上無論官員、學生或想成就大業者，都成了儒家學說的追隨者。儒家的和平觀在很大程度上壓制了人們的擴張慾望。

思想因素。不同於西方中世紀後期，個人主義和現實主義泛濫所引發的新思潮。中國傳統思想發展與西方可以說是反向而行：《易經繫辭》裡說：「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早期的儒家思想除重「道」外，同時也很重「器」，儒家教主孔子（551BC-479BC）以禮、樂、射、禦、書、數「六藝教人，其中的射、禦和數都與器的研究與運用有關（羅香林）。俟後儒家受到「形而上學」的哲學思考所影響，導致不甚關注現實，結果也談不上了創造力。這情況在中國維持了整整千年。

這個轉變從漢、唐開始，到宋代才凝固下來，形成儒家另一流派理學。理學家們講述性命之理，主張「重道學問」、「格物致知」、「窮理盡性」，或「重尊德性」、「明心見性」等重道輕器之說。展轉傳授及發展使人們沉醉在儒家經書及哲理的鑽研，忽略了科學領域的研

習，整整影響近千年的中國社會，跟西方中世紀後期的思潮轉變成為明顯的對比。

經濟因素。中國的面積與整個歐洲的面積相若，但中國自古以來都在統一的環境下，由皇帝一人管理整個中國；歐洲則自羅馬帝國衰落後，一直處於分裂的局面，不同之王國或公國分立於歐洲各地，彼此儼如獨立的國家。從這個意義上，中國不同地區的經濟產品的流動，屬於國內貿易；歐洲各地區產品的流動，卻屬國際貿易。往往由於受到政治因素之影響，歐洲各國產品的流動不及中國的流暢，需要發展遠程貿易。

再者，中國地大物博，百姓常用的必需品，在中國各地都能夠生產。以糧食為例，中國以農立國，耕地遍佈全國，歷朝歷代的政府都遵循耕地均分原則，使百姓不致缺糧挨餓。而且，就連食鹽的生產，中國南、北兩地都有重要的生產區。北方的山東及山西；南方的江蘇及四川都是產鹽區。況且中國南北漕運自隋朝以後已十分完善，南、北物品的互補，經由運河可以妥善處理。

重要的是自宋朝以來，從越南輸入種植水稻的方法，由於種植期短，而且一年可輪植多次，使糧食產量大增，足以養活全中國的人口。兼且明自太祖朱元璋（1328-1398）推廣棉花種植及棉紡織技術，使服裝產量大增。當衣與食兩種人類不可缺少的物品需求得以充分解決時，中國逐漸形成了男耕女織的自給自足經濟，故已無必要開放門戶引進或向外擴展經濟了。

技術因素。古代中國的科學技術實不遜於西方：數學方面，周朝（1046BC-256BC）時的商高（生卒年不詳）提出了「勾三股四弦五」的畢氏定理特例；自動化方面，三國（220-280）時的諸葛亮（181-234）及蒲元（生卒年不可考）等人發明「木牛流馬」的運輸工具；其它被稱為中國四大發明——指南針、火藥、紙及印刷術——傳到西方，更對她們

的航運、政治及文化發展有著深遠的影響。可是這些科學技術自宋朝以後不再延續，是使中、西科技表現各走極端的重要原因。

一個原因是如前所述，中國讀書人（士人）的思想已從道器並重走進重道輕器的道路上，所以不再重視器物的發明，這跟西方人看重研發的精神，有明顯的差異。其次是以往中國的各項發明，正是一種不折不扣的「發明」，不能算是「創新」。因為「創新」需要將發明應用在生產上，由此提升生產效率。當時這些發明，只限於日常生活之使用，沒有動機將之改良成更有用的經濟產品。例子是十八世紀英國人瓦特(1736-1819, J. Watt)所發明的蒸氣機，實由風箱與水排結合而成，而風箱及水排分別是中國人在漢朝及宋朝時所發明。

我們看鄭和下西洋的船隊規模，足以證明中國科技並不落後，只是後來對科技不重視才使技術遜於西方。也由於科技的不濟，中國根本沒有發展與擴張的條件。

商業因素。中國的商業從春秋戰國（770BC-221BC）時期已有相當發展，管仲（725BC-645BC）為齊國推行的變法，目標之一是「以商止戰」。其後商人輩出，范蠡(536BC-448BC)、子貢(孔子學生, 520BC-446BC)及白圭（370BC-300BC）等人都以營商方式及商業政策名震一時。漢初商業之繁盛讓商人的生活無比奢華，司馬遷（145BC-約西元前 1 世紀初）也不禁因他們雖無官爵封邑而富比封君，而稱之謂「素封」。

及經東漢至唐代，不獨國內商業更盛，海外商業貿易也蓬勃起來。「海上絲綢之路」名稱的確立，阿拉伯和波斯商人的足跡可見於首都及各大城市，足證當時商業的鼎盛情況。至宋代達到巔峰，當時的工商體系和企業治理結構遠非前朝可比：稱為「合本」的合夥組織及稱作「連財合本」或「帶泄」的類似現代公司股份制企業首度出現；合夥組織的經營規則「斗紐」內容詳盡；商貿中介經紀人「牙人」開始普及；「行會」的商會組織也漸漸產生；「定錢」、「立券」等商業訂金制度

有關的手續；紙幣「交子」的產生，在在反映宋朝的商業繁盛跟歷朝甚至同期西方都是無與倫比的。

可惜中國的商業發展特點是「早慧晚熟」，其表現是長期波動地在起伏，至清末仍未發展成熟。原因是古代中國商業受到四種限制：一、國有資本與民營資本分庭抗禮，國營事業抑制了商業活力；二、政府壟斷上游的資源型產業，民間只能從事中下游的消費生產領域，導致市場只有底層，沒有頂層的奇特景象；三、民間資本的積累缺乏制度性保障，政府對百姓財產的剝奪成為常態；四、權貴資本橫行，財富向權力，資源和土地聚集，社會資源不是在生產領域積累放大，只能在流通領域內重新分配。

而且社會缺乏相關配套，阻礙商業發展的步伐：一、沒有現代形式的銀行及金融機構；二、沒有完善的商業法律制度；三、沒有現代大型股份公司的集資方式，資金動員能力有限。在「四種限制，三個沒有」的情況下，商業技術革新因而無法在中國出現，更談不上商業革命之擴張。

政治因素。古代中國雖然商業興旺，但人們對商人階層，都抱鄙視態度。自古認為農是本業，商是末業，「重本輕末」是當時社會的一般觀念。士、農、工、商之中，商排於四民之末，皆由於此。商人的吃穿用度都受到政策限制，漢初不准商人穿絲織品、乘牛車。朱元璋規定農民可以穿細紗絹、布，商賈之家只能穿布。更甚的是歷朝歷代偶有打擊商業活動的政策措施。

戰國時秦的商鞅（390BC-338BC）變法中，國營事業、重稅、取締貨幣等都是打壓商人的制度，有秦（221BC-207BC）一代，抑商政策延續不已。漢初蔑視商人，但在放任政策下，商業卻十分旺盛；但到漢武帝（156BC-87BC）所推行的「新經濟政策」，不但向商人徵收大額財產稅，而且獎勵百姓向政府告發隱瞞財產的商人，結果大量商人因此破產。

西漢末，王莽（45BC-23）「托古改制」，推行的全是依據古代「重本輕末」之國營事業。

期後隋、唐歷代皇帝都主張將商人排斥在主流社會，唐太宗（598-649）特別將之擯除在政圈之外。他曾囑咐房玄齡（579-648）；「朝廷的各種官位，都是為賢人們準備的，那些工商染流，...，即使人才出眾，一定不能授以官職，...」。唐在「安史之亂」（755-763）後，許多先容許私營的行業，如鹽、鐵、酒及茶業，現在都收歸國營，商人的利益受到嚴重傷害。宋朝對商人的壓制可算較為寬鬆，但仍逃不過王安石（1021-1086）變法的打擊；變法導致國家控制商品的流通、物價全面由政府管控，商人的財產再次受到政府侵蝕。明初，太祖朱元璋（1328-1398）不但輕視商業，對商人甚為猜忌，即位後連屢次出資為國家興建大量基建的商人沈萬三（1268-1394）都被他誣陷造反，最後鬱鬱而終。

由此可見，中國歷代帝王與商人之關係都不甚友好，商人受盡國家政策之害，皇帝又輕視商人階層，所以極難想像如十五世紀西方各國之君主與商人合作，推動海外擴張的事情。

從以上的分析，西方推動航海事業的六大要素，在古代中國都完全沒有存在，可想而知當時中國是一個內向封閉型的國家。非但不會主動對外開放門戶與外界接觸，向外擴張更是不可能之事。中、西航海事業之結果迥異，就是這個原因。

6. 結論

鄭和之後，明朝實施閉關自守國策，政府不但禁止國民對外貿易，而且封鎖了海上交通管道。誠然，中國以仁、義治國，沒有向外擴張的慾望，但在國家管理上卻極度重視君主的管治權力。在閉關自守期間，中國政治走進了極端專制集權之道，政府管制人們思想，只許文人專注在學術典籍之考究上，忽視科技的長遠發展，天朝觀念較以往更為

牢固；相反，歐洲的政治漸趨開明民主，學校不受政治約束，科學技術日新月異。在雙方發展背道而馳下，中國越來越較西方落後。重要的是，明、清（1368-1911）兩代政府全不清楚西方之情況，彼此由於對世界觀的不同，結果造成十九世紀中葉以後西方各國對中國的侵略，在無力抗衡之下，中國不得不進行變革，但最終付出了沉重的代價！